

招远市民政局2023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统计表

1.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行政许可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许可实施数量			撤销许可数量
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数量	
民政局	0	0	0	0
填表说明： 1.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 2. 准予变更、延续和不予变更、延续的数量，分别计入“许可数量、不予许可数量”。				

2.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行政处罚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处罚实施数量																	被行政复议诉讼数量				移送司法机关数量
	立案数量	结案数量	警告	通报批评	罚款	没收违法所得	没收非法财物	暂扣证件	降低资质等级	吊销许可证件	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	责令停产停业	责令关闭	限制从业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处罚	罚没金额(万元)	被行政复议数量	被行政复议纠错数量	被行政诉讼数量	行政诉讼败诉数量	
民政局	1	1	0	0	0	0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3.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行政强制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	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								合计
					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实施数量							申请法院强制 执行数量	
	查 封 场所、 设 施 或 者 财 物	扣 押 财 物	冻 结 存款、 汇 款	其 他 行政 强制 措施	合 计	加 处 罚款 或者 滞纳 金	划 拨 存款、 汇 款	拍 卖 或者 依法 处理 查封 扣押 的场 所、 设施 或者 财物	排 除 妨碍、 恢 复 原 状	代 履 行	其 他 强制 执行	合 计		
民政局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填表说明：1.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-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是指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，扣押财物，冻结存款、汇款或者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-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是指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，划拨存款、汇款，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，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，代履行和其他强制执行方式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- 其他强制执行方式，如《城乡规划法》规定的强制拆除等。
-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是指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4.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行政征收征用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征收数量			行政征用数量
	行政收费（次）	行政收费数额（万元）	土地、房屋征收数量	
民政局	0	0	0	0

填表说明： 1.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2. 行政征收主要是指行政机关行政收费及土地、房产征收等情况。土地、房屋征收实施数量的统计，以政府正式批文为准，一件批文算一次。（因征税属于中央垂直管理，不列入我省统计范围）。行政征用实施数量是指因抢险、救灾、反恐等公共利益需要而作出的行政征用决定的数量。

5.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行政检查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检查实施次数
民政局	31

填表说明：1.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2. 行政检查的次数是指检查 1 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，计为检查 1 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